契丹小字 183 号 227 号原字研究

宝玉柱
(中央民族大学 期刊社，北京　100081)

〔摘　要〕　《辽史》中记载的契丹语词“撒剌”与契丹语亲属语言中的［tʃɑrɑ］对应，都表示“酒樽”，契丹小字 183 号原字应构拟为［tʃɑr］。契丹小字 227 号原字在单独使用时表示引语导入词，有引入命名、引入直接引语或间接引语、引入原因目的从句三种用法。契丹语带宾格的反身物主成分为［we］，给格形式同与格形式，［en］常用来表示过去时。论文为 15 个契丹小字构拟音类，释义 70 多个词语，构拟出部分词语的大概读音。

〔关键词〕　契丹文；小字；语言比较
〔中图分类号〕H211.5　〔文献标识码〕A　〔文章编号〕1005-8575（2005）02-0130-07

一

即实先生在《〈纥邻墓志〉释读述略》中把契丹小字 183 号原字读做［tʃɑr］。[1] 清格尔泰先生在《契丹小字释读问题》一书中肯定这一成果，并根据“耶律仁先，小字查剌”的汉文记载，为该契丹小字拟音［tʃɑr］或［tʃɑl］，因为“汉字［l］［r］分不清楚”。[2](p64) 卢迎红、周峰《契丹小字〈耶律迪烈墓志铭〉考释》中，为墓志书写者人名旁注汉字“查剌”，可见作者赞同把姓名中的第一个契丹小字读做［tʃɑr］。[3]

“查剌”也可以写做“撒剌”。《辽史·耶律斜涅赤传》：“耶律斜涅赤，字撒剌，六院部㚟古直之族。始字铎𩟖，早隶太祖幕下，尝有疾，赐樽酒饮而愈，辽言酒樽曰‘撒剌’，故诏易字焉。”[4] 满语［cɑrɑ］，酒海，指的是用金、银、锡制作的高杯。[5](p62) 蒙古语做［cʏɑrɑ］：1.（金属或木制的）大盘子；2. 称盘；3.（喂猫、狗等的）小食槽。[6](p1235) 蒙古语《二十一卷本辞典》：［tʃɑrɑ］，①用金银打做的有腿无盖像盆子一样的器皿。[7](p752)

“查剌”的早期意义应该是“酒樽”，契丹语和满语保留了这个义项。蒙古语中转义为指盘子和盆子，但既然是金银制作的，可见不是指一般的盆子和盘子。至于指“喂狗和猫的食槽”这一用法，多见于蒙古语赤峰方言。原指用长方形实木凿掘而成的用于喂狗的木槽，后指一般喂狗的盆子。根据这些亲属语言的材料，笔者倾向于把契丹人名小字“查剌”转写为［tʃɑrɑ］，契丹小字 183 号原字应构拟为［tʃɑr］。②该字有可能来自汉文“酉”，形似酒器。

183 号原字只出现在词首，可称之为词根字。［tʃɑrɑ］是它的一个基本组合，汉字转写为“查剌”，用于人名小字。除此之外，该词还出现在《耶律宗教墓志》第 29 行的韵文[2](p198) 和《仁懿皇后哀册》第 31 行的韵文当中。[2](p509) 在此［tʃɑrɑ］不应解为人名，当表示其本义：酒樽。

耶律仁先、耶律智先父瑰引的小字也是［tʃɑrɑ］开头的，出现在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 5 行，[2](p168)《耶律智先墓志》第 8 行。[2](p234) 这一组

〔收稿日期〕2004-12-12
〔作者简介〕宝玉柱（1954—），男（蒙古族），内蒙古赤峰人，中央民族大学期刊社编审，博士。
①原文为蒙古文，音标系笔者转写。
②文中的契丹小字拟音，只表示大概的音类，比音位转写还要宽，具体的严式标音，等到整理契丹语音系时再解决。

© 1994-2007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　http://www.cnki.net

合中，最后一个契丹小字的读音不很确定，似乎读［l］或［n］，具体音质还需进一步观察。

［tʃɑrɑ］的另一个组合出现在《兴宗皇帝哀册》第35行，[2](p99)《仁懿皇后哀册》第3行，[2](p100)《道宗皇帝哀册》第36行，[2](p115)《宣懿皇后哀册》第29行，[2](p123)《萧仲恭墓志》第44行，[2](p145)《乌日根塔拉墓志》第31行[2](p221)和《宋魏国妃墓志铭》第24行当中。[8](p206)其用法与《宣懿皇后哀册》第29行相同。《耶律智先墓志》第26行中，该词和前两个词的用法与《宣懿皇后哀册》第29行和《宋魏国妃墓志铭》第24行的用法基本相同。第二词用字略异，另外多加了一个词尾。

从该词的搭配词“志”、“字”等来判断，该词有可能表示“碑”或“铭”。在蒙古语中“查剌”的同根词有［cʏɑrɑɣɑ］：1. 弹痕；2. 血痕；3.（为防火而烧过或翻过的）防火道。［cʏɑril］：钎子。［cʏɑrildɑxu］：（用钎子）凿。［cʏɑrɣu］：（人畜等在雪地上踏出的）雪道。［cʏɑrɣulɑxu］：（循雪地上的兽足印）追踪。［cʏɑrmɑ］：（因艾灸或烧伤而留在身上的）疤痕。[6](1235—1236)满语［cʏɑra］，除金银制作的高杯外，还表示“烧嘴烧眼”、牛身上的豹花纹，其动词可以表示长出白发等。[5](p62)这些词的共同义项是“痕迹”或“制造痕迹的工具”。从该词的出现位置和亲属语言中同音同根词判断，其意义也许与“碑”或“铭”有某种内在联系。

另外两个同根词出现在《许王墓志》第34行和《故耶律氏铭石》第15行，意思尚未明了，可做进一步研究。

二

我们在研究183号原字时，在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6行读到：乩邻王，小字查剌，宰相别胥俩的长子。[2](p168)其中表示“小字”的契丹语词，可能与其他墓志中出现的“儿名”同义或近义。依此推理，《耶律智先墓志》第4行的一段文字可解读为“太尉，小字太平，次字讹里本”。[2](p233)“小字”有分写合写两种写法，异根合成词，在契丹小字中往往有分写合写两种形式。

关于耶律智先取字为“太平”，契丹小字墓志中写道：查懒，燕王瑰引生。太尉燕王之男（从）第四，丙（丁）猪年多余九月二日（位格）地下（残字）生。生日怎么成了帐（残二字）涌，名（宾格）太平奴叫做使取。与此相对应的汉字志文为：“父南宰相，燕王，讳思忠。……别胥生男五人：曰仁先，曰义先，曰礼先，曰信先。……公之生也，亚礼而长信，时太平三年癸亥闰九月二日也。初，别胥行帐次于野，地涌之水，即诞车下，报有泉涌出，……父宰相异之，因字曰太平奴。”[2](p239)两相比较，契丹小字墓志记载比汉文墓志简略。

相当于汉语“从”的那个词，除解做离格附加成分外，很难找到其他合理的解释。“丙（丁）”，记载与汉文志（癸）不符，存疑。猪年的“猪”女真语做［uljɑ］，[9](p24)满语做［ulgiyan］[5](p447)读音比较接近。契丹小字“闰”，直译为“多余”，达斡尔语做［xuluː］，[10](p127)蒙古语［üleg üüj］，[6](p314)满语［fulu］。[5](p146)与“地、里”相对应的契丹小字“八”，有可能读［ge］。“下”蒙古语［doorɑ］。

“怎么成了”意思是“不知为什么”，蒙古语疑问词“什么”读做［yɑɣu］，[6](p1384)达斡尔语［joː］，[10](p330)在此后面多了一个加强语气的附加成分［dʒi］，当与蒙古语的［tʃu］对应。“帐”或“行帐”，汉字写做“捺钵”。《辽史·营卫志》：“四时各有行在之所，谓之‘捺钵’。”[11]

“行帐”后面的二字不认识，下一个字为副动词“涌出”。满语［bulhūnbi］（水冒），[5](p56)突厥语［büükündi］（涌出，喷涌），[12](p170)蒙古语［burgɨlxu］（上涌）。[6](p500)“涌出”是不及物动词，前面出现的应该是该词的主语，根据上下文推理，可能不是“水”就是“泉”，由于有一原字漫漶不清，尚无法解读。动词“涌出”之后是“名”，该词最后一个原字是宾格附加成分，前面的原字应该是衬音，读［g］或［n］。下一个词，就是墓主人的字“太平奴”，读［jelu nu］。

表示“奴”的契丹小字“王”，在契丹小字墓志中曾用于转写“淑仪的”“淑”的韵母，拟音［iu］。当它单独出现时也许可以读成［nu］。“奴”是契丹语，意思是“孩子”，并没有“奴隶”的意思。墓主人因生于辽太平年间，故取字“太平娃”。最后一个词是动词“取”的使动态过去时，读［ɔulɣɑlɑn］，可能与蒙古语动词［ɑbuɣulɑxu］（使取）或［ɑbuɣɑilɑxu］（称做先

© 1994-2007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

生，引申义：尊称为)。

墓主人字“太平奴”和动词“使取”之间，就是引语导入词，相当于汉语的“叫做，谓”。汉语的宾语在谓语之后出现，说“取名叫做‘太平奴’”，操汉语者对“太平奴”这个成分不同于一般宾语的引语性质不一定很敏感。但是，在阿尔泰语系语言中，宾语和命名引语用不同的形式表示，契丹语也不例外。下面分类讨论契丹语引语导入词的特点和使用情况。

(一) 引语导入词表示命名

《仁懿皇后哀册》第14行的一段文字，笔者曾解为：仁懿皇后谥。[13]《辽史·仁懿传》载：“(皇太后)六康二年崩，谥仁懿皇后。”释义并没有错，但有两个明显的错误：1. 因为当时没有识别出引语导入词，把引语导入词误解为造格附加成分；把表示“谥”的契丹语动词误读为[vuan ɣuei]。该词的正确读法应为[uruɣuwe]，蒙古语[ergüɡüi](举，抬，呈)，“字、表字”为[ergüɡsen nere]，可直译为“尊称”或“封号”。可见，该词不仅用来表示“谥”，而且还可以用来表示一切尊号、封号。

《萧令公墓志》第6行“封”字前的导入词引进的是封号内容，[2](p131)但这种用法相对较少。《许王墓志》第15行第25—28字的用法同上。[2](p156)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3行的一段文字，[2](p167)直译为：此后皇帝(属格)兄弟叫做分别。后二字漫漶不清，整句的意思是：此后分(称)皇帝的兄弟。第1字是近指指示代词，相当于汉语的“此、这”，其读法、写法和意义与女真文近指指示代词相似，音[ərə]，[9](p19)达斡尔语[ene]，[14](p386)蒙古语[ene]。[6](p98)第二个词的第一个原字读[h]，第二个原字读若[ʃ]，蒙古语“以后、之后”做[xoisi]。[6](p639)导入词之后是动词，读[jɑlɑɣɑ]，意思是“区分”，达斡尔语[yalaɣ]，[14](p233)蒙古语[ilɣɑ]。[6](p170)导入词引进来的是“皇帝的兄弟”这一指称内容。

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14行：儿皇帝叫做封号，汉志记做“伪称帝”。其动词读[uruŋuwe]，是上述同一个动词的另一种写法。[2](p170)该志第25行写道：新城县人杨从(月)身体自己皇帝叫做(使)封。[2](p173)可译为：新城县人杨从自封为皇帝。《辽史·道宗(二)》：“(咸雍三年)六月戊申，有司奏新城县民杨从谋反，伪属官吏。”[15]指的是同一件事。人名后有一“月”字，不知何意。下一个词的词干为[bɔ]，后续附加成分是反身物主词，读[we]，一并表示“把杨从自身”。“把自身”：女真语[bəjə be],[5](p70)达斡尔语[beyee],[14](p384)满语[beye be],[5](p41)蒙古语[beye ben]。[6](p452)[urulkəi]是动词“封号”的使动态，“自身”是它的宾语，导入词引进的是“皇帝”。第68行中导入词引进的是职务名称“太保”。

《耶律迪烈墓志》第6行：此后北面兄弟叫做指定。[2](p224)可译为：此后定名为北面兄弟。除“北面”和“指定”二词外，其他同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3行的那句话。“指定”：达斡尔语[dʒɑ](告诉，教)[10](p308)《蒙古秘史》[tʃɑ'ɑhɑqsɑm]旁注汉字“告了”。[16]

(二) 导入词为主句引进直接或间接引语从句

这类句的主句一般由表示述说、命令等与言语、思维活动有关的动词做谓语。

《韩敌烈墓志铭》第8行导入词前是“告之遵宁如何如何”的祈使句，[17]主句谓语是表示“宣告”、“令”等意义的动词。第11行出现了“旨奉”的“奉”，女真文[dɑgi]字形字义与之相近，[9](p12)可能与女真语的另一个词[dɑxɑ](依照，随从)是同音词或近音词。[9](p77)达斡尔语[dɑɣ-](跟随，投降，归附)，[10](p273)蒙古语[dɑɣɑ-](随，从，跟随)。[6](p1137)因此，“旨奉”还可译为“依旨”或“遵旨”，动词应读[dɑɣɑn]，前面的导入词引进来的是旨或命令的具体内容。第15行导入词后是一个宾动结构，意为“受令”，导入词引进的是命令的内容。第3词的另写形式，笔者曾解为“受”，并根据契丹语“国阿辇”(收国)的“阿辇”拟音[ænni]。[13]

现在根据已解读的契丹小字“敌辇”、汉语审音及亲属语言材料，把拟音更正为[ɑli]。女真语[ɑlibɑ](授)，[ɑlibuwei](赐)，[ɑliluxɑi](接受)；[9](p264)满语[ɑli](擎)，[ɑlibumbi](呈送，授也)，[ɑlimbi](承当，受)；[5](p17)达斡尔语[ɑli-](接受，承认)；[10](p10)蒙古语[ɑli](给)。[6](p53)动词前的宾语读[dʒɑlɑ]，意为“命令”，女真语[dʒɑgɑn],[9](p9)蒙古语[dʒɑrliɣ]。[6](p1321)

第26行的两个词，唐彩兰、刘凤翥等先生旁注汉字“赐降”，释义正确。前一个词是它的

© 1994-2007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

宾语，读［dʒɑlɑ］，意为“命令”，是这个词的另一种写法。往前隔 4 个词，就是墓志撰写者“陈团奴”的名字。导入词前的引语可译为：志铭撰，下两个词可能是助动词的命令式。还有几个词尚不能确切判断是什么意思，但整句的大概内容已经很清楚：降旨给陈团奴撰写墓志铭。

相当于“铭”或“词”的那个词可能读［irʊ］，达斡尔语［iroː］，指“萨满祷告伴唱曲”，[10](p36) 实际上是献给死者的类似于赞颂的韵文。蒙古语［irɑɣu nɑirɑɣ］（韵文，诗歌），［irögel］（祝词，祝颂），[6](p180—181) 满语［irgebun］，［irgebumʼui］（做诗）。[5](p233) 该词的元音［u］多出现在特定辅音后，因此前面的契丹小字读［ir］的可能性很大。“撰”还有一种写法，其词根与表示“百”的契丹小字是同一个字，读［dʒɑu］，由此可推知第 308 号字的读音。［dʒɑulɣɑi］意为“撰写”，达斡尔语［dʒɔkeː］（记录，记入），[10](p319) 蒙古语［dʒɔxiya - ］（创造，做（文））。[6](p1351)

《宋魏国妃墓志铭》第 13 行写道：墓志铭撰叫做令，[8](p194—202) 可译为“令撰墓志铭”。“撰”字以词干的形式出现，是对第二人称的动词命令形式。下面有一句话：（词的重叠）遵照志。最后一个词是动词谓语“志”的过去式，它前面的那个词，很可能就是“奉”的另写，读［dɑɣɑ］，前面的词重叠，当是副词，意思是“谨为”。《耶律弘用墓志铭》第 27 行导入词前的引语形式与《韩敌烈墓志铭》第 26 行的大体相同。

《耶律永宁郎君墓志铭》第 38 行导入词前引语的用法同上，漫漶字之后的原字为原字“月”之误写，“撰”的词根可能也是误写。[18] 类似短语还出现在《仁懿皇后哀册》第 22 行[2](p102) 和《道宗皇帝哀册》第 8 行中，[2](109) 只是语序有些不同而已。最后一个动词是谓语“命令”，其主语在哀册中明确写明是皇帝，整句的大概意思是：令写墓志以记皇帝皇后之美德功绩。导入词引进的是间接引语，也就是说墓志撰写者用自己的话引述了皇帝的旨令。汉语区分哀册和墓志，但契丹小字哀册中，“墓志铭（词）”同样应用于皇帝皇后，体现了北方民族语言的朴素直白的特点。

《许王墓志》第 13 行导入词前的词已漫漶不清，但句子谓语是“旨”的动词形式，由此不难判断导入词引进的是旨令的具体内容，漫漶的词可恢复为“撰”。[2](p155) 第 15 行、第 23 行、第 26 行中导入词的用法同上。[2](p156—158)

《郎君行记》第 3 行：醴州（属格）官吏（带宾格的反身物主成分）修饰叫做命令。[2](p128) 导入词前的“修饰”二词是根据位置推测的，在语源学上尚未找到根据。最后一个词是全句的谓语，与汉字碑文的“爰命”对应，在词源上可能与满语动词［selgiye］（传令）有一定的关系。[5](p365)

《萧仲恭墓志》第 10 行导入词后的谓语用法同上，导入词前面是一个以词干形式出现的动词命令式，因为前一行出现了它的同根词，从后缀［dʒi］看，应该是一个官职名称，是一个从动词派生出来的、表示经常从事这一动作的某种职业的名词。其读音可构拟为［bɑtɑlɑludʒi］，意思是“保障者，护卫者”，［bɑtɑl］是命令式，蒙古语［bɑtula - ］（巩固，保证）。[6](p428) 该墓志第 19 行导入词前出现的是这个动词的过去式形式，宾语是“孝”，“保证了孝顺”，就是“不忘孝顺、坚持孝顺”。前面带属格词尾的是第三人称代词单数，在此做分句主语，指的显然是墓主人萧仲恭。导入词后面说“迁右位宣徽院”，主句的主语是“太宗”，整句的意思与《金史·萧仲恭传》“太宗以萧仲恭忠于其主，特加礼待”的记载相合。[19](p1849) 从此我们发现导入词的另一个功能：为主句引入原因从句。对此，稍后做专门分析。

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 11 行导入词前的内容尚不清楚，但后面的第 3 个词是动词谓语过去时，读［elewe］，意为“说了”，导入词前是说话内容。达斡尔语［ɑl-］（说，叫），[10](p24) 蒙古语［xele-］（说，讲），[6](p612) 女真语［xɑlsə］，［xənduru］（说）。[9](p21) 墓志第 17 行导入词后的第 2 个词是该词的另写，也可能是误写。第 27 行导入词后的谓语动词同上。前面是宾语“令”，“令说”，即“颁令”。分句和主句的主语是清宁皇帝，导入词引进的是旨令的具体内容，分句谓语动词可能是命令式，因此引语属于直接引语。

汉志曰：“清宁九年七月十九日，皇上以北鄙达打术不姑等部族寇边。令王为西北路招讨使往讨之。”契丹文墓志记载的年月日与汉文志相同，年月日后面的几个词依次读为：北位术不姑边掠。“北”当读为［semehi］，但从亲属语言的资料看，应读为［umehi］。第 2 个词常与表示

© 1994-2007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

“宫、院”的词交替使用，在此表示方位。第3个词是人名“术不姑”，第4个词表示“边界”，读音不清楚。第5个词读[ɔulən]，蒙古语[uulɣɑ]，(旧时派兵进行的)掳掠，抢劫)，[6](p224)意思同“寇”相近。由此看来，清宁皇帝的命令与加强边备有关，对术不姑寇边的第一次报警当在平息宗元叛乱之前，汉志是把评定术不姑的始末放在宗元之乱之后一并叙述的。

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28行导入词后的谓语读[dʒɑi]，意为“告发”，主语是耶律良。经过对小字墓志的解读，被告发的人有：皇太叔及其儿子楚国王涅里骨、陈国王陈留、通知北院（枢密使萧）胡覩、中（下残）点检撒剌竹、北院林牙(涅剌）溥古等人。

第37行：次女𡸁里公主（带宾格的反身物主成分）指叫做旨令。[2](p176)《辽史·公主表》：道宗三女，𡸁里第二，嫁萧挞不也。[20](p108)该行契丹小字墓志的第1个词就是“挞不也”，因此这段文字讲的是皇帝指婚次女𡸁里下嫁挞不也之事。公主的名字“𡸁里”，证明即实先生把耶律仁先小字解读为“𡸁邻”是正确的。

墓志第22行、40行、46行、47行、49行、50行、51行、52行、54行、63行、64行、65行、68行中的文字叙述，其谓语动词的意义都与“说，命令，撰写，写”等言语活动或“依照，服从”等活动有关。其中第22行导入词后的第1个词，是第40行第1个导入词后的第1个词的误写。第68行“撰”一词的词根为误写，第64行导入词后的第2个词应该是它的同根词。

《耶律宗教墓志》第26行导入词后的第3个词是墓志撰写者耶律良的小字，[2](p198)应读为“苏”［su］。蒙古语谓“奶”做［sü］，[6](p961)“水”曰［üsüj，[6](p246)在鄂尔多斯方言中，二者统称为［usu］。“耶律良”在《辽史》中也写做“耶律白”。但要彻底证明“奶，水，白”同相应的原字之间的对应关系，还需挖掘更多的其他证据。

《耶律迪烈墓志铭》第9行导入词后第3词为动词谓语“颁旨”，[3]导入词前的文字为颁旨的内容。第22行导入词后第3词的词类、功能和意义同上。第22行第二个导入词后的谓语词、第24行导入词后的第4个词、第25行两个导入词后的谓语，其内容都与“奉旨”、“接旨”等言语动词有关，可推知导入词前的文字为令旨的具体内容。第25行导入词前的内容为：皇帝横帐族固郎君（给格）墓志撰叫做（）令志（使致）悼词。“固”指的是墓志撰写者耶律固，郎君的给格形式与位格形式相同。分句谓语“撰写”一词以动词使动态的命令式出现，可见导入词引进的是直接引语。主句谓语读［nɑsɑlɑn］，满语中“悼文”谓［nasara bithe］，[5](p324)该词有可能是它的动词过去时，意思相近。

《耶律智先墓志》第9行导入词后的谓语为动词“告之”的副动词形式，[2](p234)导入词引进的是所说内容。第22行导入词后的第3词，应该是动词“撰”的另写，因此可以推定原字308号和24号为同音字或近音字，读若［dʒɑu］。

《耶律奴墓志》第18行导入词后的谓语部分内容为：志……依照。[2](p244)第24行导入词后谓语用法同上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导入词前一般出现［ɑli］的位置上出现了第9号原字，两相比较，该字可能读［ɑli］，女真语［ɑlin］(山)，[9](p264)满语[ɑlin](山)，[5](p18)达斡尔语[ɑul](山)，[10](p4)蒙古语[ɑɣulɑ](山)。[6](p31)在这个位置上出现第6号字，可能属于同音字借代，词义与“山”无关。第40行导入词后的第7个词是动词“撰写”的使动态并列副动词形式，宾语是“墓志”。第45行导入词后的第2第3词是主句谓语，意思是“告之”。

(三) 引语导入词为主句引进原因或目的从句

对原因和目的从句进行分析，要比分析命名句和引语从句难一些。这是因为，一方面原因、目的从句的谓语动词形式变化多，不好认定；另一方面，携带原因、目的从句的主句的谓语动词意义广泛，不容易掌握其标志。但是，从句子间的结构关系及已解读的契丹语词之间的逻辑关系，我们还是能够悟出引语导入词引进的原因、目的从句。

《韩敌烈墓志铭》第3行：皇帝天朝入，号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兰陵郡王，受怨哀以记(使)。从动词“封”、“记”(词根一般表示“志”)的使动态看，主句的主语应该是挞不也。“皇帝天朝入”，指天祚皇帝即位，是时间状语从句，从句主语“皇帝”以属格形式出现。导入词前的那个词表示“哀”，前一个词有可能读［ɣɔmuʃ］，达斡尔语［gɒmd-］(委屈)，[10](p176)蒙古语［ɣomodɑ］（怨恨，委

© 1994-2007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

屈)。[6](p773) 这个词还出现在第 9 行，意思是：大康中受冤而死。因此，原因从句的意思是："以怨哀（使）记为……"契丹小字"州"，应读为[(u)ʃu] 或[(u)tʃu]，《蒙古秘史》"兀出干"[ʉtʃʉken]旁注汉字"小"。[16](p64) 可见，常出现于墓志中的"州欠"，读[uʃuɣ] 或[utʃuɣ]，意为"小"。铁木真的小弟名叫[ɔdtʃikin]，[16](p95) 现代蒙古语[odxon]（季，最小的）。[6](p209) 达斡尔语[uʃkən] 或[utʃikən]（小的，少的）。[10](p48)

《许王墓志》第 17 行、第 2l 行、第 24 行、第 26 行中出现的导入词，引进的可能是后一动作的原因。[2](p156—158) 《萧仲恭墓志》第 17 行、第 19 行、第 24 行、第 26 行、第 43 行中导入词的用法同上。[2](p139—145)

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 11 行导入词后第 5 个词是主句谓语动词"说"的过去时形式。导入词前的 5 个词依次为：令（宾格）奉题把说（欲），意思是：欲奉旨传题。因此，该句可判断为目的从句。第 12 行导入词前的内容为耶律仁先出使他国的政绩，可能是在为主句动作（封官等）的展开说明原因。第 13 行的导入词用法同上。第 34 行导入词前的分句为"以奉旨"，主句的主语是皇帝，谓语可能是皇帝的某一行为，分句表示它的原因或依据。第 34 行第 2 个导入词后的谓语部分表示"送达旨令"，导入词前的语句应为原因分句。

《耶律宗教墓志》第 4 行导入词后的主句表示"承天皇后做了什么"，[2](p194) 导入词引进的显然是原因分句或短语。

由于受到碑文质量、原字解读程度等主客观原因的限制，导入词的还有一些用法，暂时无法判定其性质。这些词句的所出位置是：《萧令公墓志》第 14 行，《耶律仁先墓志》第 22 行、第 28 行、第 29 行、第 3l 行、第 35 行、第 39 行、第 48 行、第 54 行、第 59 行、第 70 行，《金代博州防御使墓志》第 18 行、第 34 行，《耶律智先墓志》第 10 行、第 21 行，《耶律奴墓志》第 22 行。

三

契丹语引语导入词的音质目前还无法确定。在契丹语相邻亲属语言当中，这个词一般是从动词"说"演变而来的。在达斡尔语中，引语导入词和动词"说"是同根词，均读[el-]，动词"说"的另一个交替形式是[hel-]。[14](p143) 蒙古语引语导入词为[ge-]，动词"说"为[xele-]。[6](p612) 女真语"言语"谓[xəlsə]，[9](p40) "说"谓[xənduru]，[9](p21) "谓之"之"谓"曰[xərsəmei]，但引语导入词是[səxei]（这样说）。[9](p120) 满语引语导入词是[seme]，与[sembi] 是同根词。[5](p365) 除此之外，满语还可以说[xendu]（说）。[5](p200) 根据以上情况，笔者倾向于把契丹语导入词的读音暂拟为[xe(l)]，待到解读出其同根词后再做细致的审音工作。

本文讨论的成果可概括如下。

1. 发现《辽史》中记载的契丹语词"撒剌"与契丹语亲属语言中的[tʃɑrɑ] 对应，都表示"酒樽"，因而把契丹人名小字"查剌"转写为[tʃɑrɑ]，把第 183 号契丹小字构拟为[tʃɑr]。该原字形似酒器，在字源上有可能来自汉字"酉"。调查"查剌"的同根词的用法，并根据其出现位置、亲属语言中同音同根词义项，推测其意义可能同"碑"或"铭"有某种内在的联系。

2. 识别出专门表示引语导入词的 227 号原字，初步探讨其引入命名、引入直接或间接引语、引入原因目的从句三种用法。导入词引进的命名一般由人名或职务名称构成；导入词引进直接引语从句时，从句谓语动词一般以命令式形式出现，引语从句的主语有时以宾格形式，有时以属格形式出现；导入词引进直接或间接引语时，主句的谓语一般由表示言语行为的动词充当。

3. 识别出带宾格的反身物主成分[we]；发现契丹语的给格形式与位格形式相同；发现 219 号原子可用来表示代词第三人称单数宾格形式，144 号原字常用来表示动词过去式。

4. 为 15 个原字构拟音类。307：[g] 或[n]（做衬音时）；补 2：[nu]（单独使用时）；17：[dɑ]；317：[ir]；323：[ərə]（独立使用时）；23：[tɑ]；308：[dʒɑu]；24：[dʒɑu]；25：[dʒɑ]；5：[su]；6：[ɑli(n)]；188：[(u)ʃu]；255：[ɣɑ]；227：[xə(l)]；302：[el]。

5. 释读 70 多个契丹语词或短语（因排版困难，删去词语索引，详见随文解释）。

© 1994-2007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

〔参考文献〕

〔1〕即实.《𠯿邻墓志》释读述略[J].东北地方史研究,1991,(4).
〔2〕清格尔泰.契丹小字释读问题[M].东京:东京外国语大学国立亚非语言文化研究所,2002.
〔3〕卢迎红,周峰.契丹小字《耶律迪烈墓志铭》考释[M].民族语文,2000,(1).
〔4〕脱脱等.辽史·耶律斜涅赤传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74.1224.
〔5〕羽田亨.满和辞典[Z].东京:图书刊行会,昭和47年.
〔6〕内蒙古大学蒙古学研究院.蒙汉辞典[Z].呼和浩特:内蒙古大学出版社,1999.
〔7〕内蒙古蒙古语言文学历史研究所.二十一卷本辞典[Z].呼和浩特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1977.
〔8〕刘凤翥,清格勒.契丹小字《宋魏国妃墓志铭》和《耶律弘用墓志铭》考释[J].文史,2003,(4).
〔9〕金启孮.女真文辞典[Z].北京:文物出版社,1984.
〔10〕恩和巴图等.达斡尔语词汇[Z].呼和浩特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1984.
〔11〕脱脱等.辽史·营卫志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74.378.
〔12〕麻赫默德·喀什噶里.突厥语大词典(二)[Z].北京:民族出版社,2002.
〔13〕宝玉柱.契丹小字文献汉语借词释读[J].中央民族学院学报,1990,(增刊):240.
〔14〕那顺达来.汉达词典[Z].呼和浩特:内蒙古大学出版社,2001.
〔15〕脱脱等.辽史·道宗(二)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74.
〔16〕巴雅尔.蒙古秘史(上)[M].呼和浩特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1980.101.
〔17〕唐彩兰,刘凤翥,康立君.契丹小字《韩敌烈墓志铭》考释[J].民族语文,2002,(6).
〔18〕郑晓光.契丹小字《耶律永宁郎君墓志铭》考释[J].民族语文,2002,(2).
〔19〕脱脱等.金史·萧仲恭传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75.
〔20〕脱脱等.辽史·公主表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74.

The Study of Khitan Small Characters No. 183 and No. 227

BAO Yu-zhu

(Periodical Office of the Central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, Beijing 10081)

[**Abstract**] The word *Sala* written in Liaoshi, corresponds with the word *Qara* in relative languages of Khitan, which means wine bowl. It indicates that small character No. 183 is pronounced as *Qar*. Small character No. 227 is a introducer whose function is to introduce naming word, direct or indirect quotation, reason and ends clause. In Khitan Language, reflexive suffix with objective case is *We*. Dative is same as Locative, *en* is used to express past tense. The paper also reconstructed the pronunciation of 15 small character, and explained more than 70 Khitan words.

[**Key words**] Khitan inscription; small character; comparison of languages

〔责任编辑　苏日娜〕

© 1994-2007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